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 —423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举办 2021 年中小学教师国际理解教育 专题培训班（第二期）的通知

有关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公共服务局）：

根据 2021 年度全市教师及教育管理干部培训计划安排，决定举办 2021 年中小学教师国际理解教育专题培训班（第二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全面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着力提高基础教育对外开放水平，促使受训学员深刻认识国际理解教育本质和内涵，熟练掌握从事国际理解教育工作相关技能技巧，有效提升国际理解教育人文素养，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具有国际视野的新时代青少年奠定坚实基础。

二、培训对象

大渡口区等 20 个区县中小学教师（不限教学科目），计划培

训 50 人（名额分配见附件 1）。

三、培训时间

2021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20 日，共 7 天。

四、培训地点

重庆市人民小学校（本部）。

五、培训形式

以课堂教学、专题报告为主，集中教学与分组讨论相结合。

六、培训费用

学员培训费、食宿费等在市级培训项目专项经费中列支。学员往返交通费等费用由选派单位按规定报销。

七、其他

（一）请有关区（县、自治县）教委（教育局、公共服务局）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工作，根据下达的培训名额，结合本地实际，安排有关学校教师参加培训，对参训人员的工作及早作好相应调整或妥善安排，参训前进行动员并提出要求，确保送培人员按时到位并集中精力学习，顺利完成培训任务。

（二）请参训人员提前填写《参训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详见附件 2），报到时提交手写签名的纸质件，按照《报到须知》（见附件 3）完成报到。培训期间请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端正学习态度，树立学员意识，遵守学习培训和廉洁自律规定，认真完成培训任务。

（三）参训人员确定后，请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五）

12:00 前扫码（见附件 4）完成报名工作。

（四）培训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原则上不得离开培训地点，食宿统一安排，学员自备培训期间的口罩，自觉遵守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分散错时用餐，按要求佩戴口罩、检测体温。

（五）本次培训由重庆市人民小学校承办。

联系人及电话：宋吉（国际处），63635846；杨眉（重庆市人民小学校），15923212587。

附件：1.培训名额分配表

2.报到须知

3.报名二维码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日

附件 1

培训名额分配表

区县	名额数	区县	名额数
大渡口区	3	潼南区	2
沙坪坝区	4	荣昌区	2
北碚区	3	开州区	2
渝北区	4	丰都县	2
巴南区	4	垫江县	2
璧山区	2	忠县	2
永川区	2	巫溪县	2
南川区	2	石柱县	2
綦江区	2	两江新区	3
大足区	2	重庆高新区	3
合计		50	

附件 2

参训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

学校：_____，参训项目：_____。

参训前 14 天_____（有/无）省外旅居史。

参训前 14 天旅居史如下：

（1）___月___日—___月___日居住于___省___市（州）___县（区）；

（2）___月___日—___月___日居住于___省___市（州）___县（区）；

（3）___月___日—___月___日居住于___省___市（州）___县（区）；

近期本人_____（有/无）以下症状或情况：

1. 参训前 14 天内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2. 参训前 14 天内为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
3. 参训前 14 天内曾有发热、持续干咳、乏力症状；
4. 参训前 14 天内与疫情中高风险区或境外人员有接触史；
5. 参训前 14 天内与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人员有接触史；
6. 参训前 14 天内去过大型生猛海鲜市场且与不明来源的野生动物接触；
7. 参训前 14 天内有家庭成员从境外或中高风险地区返回。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参训、授课、组织管理期间，严格遵守培训所在地和培训班疫情防控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履行个人责任。若因隐瞒、虚假填写旅居史、个人病史、密切接触史或违反培训班规定、未履行个人防护责任，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报到须知

一、报到时间

11 月 14 日 8:00—12:00

二、报到地点

东方花苑饭店（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55 号）

三、报到注意事项

（一）报到时请带上身份证，出示渝康码、行程信息，填写确认疫情防控承诺书。

（二）请自备必需的生活、学习及防疫用品（如：大容量 U 盘，笔记本电脑、水杯、常备药、雨伞、衣物、口罩等）。

（三）根据项目执行办公室的指示，参训学员一经确定并接到通知后，须按时报到和学习，不得随意或擅自调换人员、不能缺席或减少参训时间。个别学员确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参加培训，应由所属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向市教委出具加盖公章的书面报告，说明具体原因及申请调换人员情况，经市教委批准同意后方可进行调换。

（四）培训期间，如无特殊情况，请勿携带家人前来参加培训，若确需家人陪同，则食宿自理。

（五）联系人：吴燊丽 18716573833

赵玉寒 15923920360

附件 4

报名二维码



<https://www.wjx.cn/vm/Pn7jr9k.aspx>